

“救助流浪猫狗 我们一起义卖”

本报与“天使之家”联合招募志愿者 义卖收入全部用于救助流浪猫狗

本报2月21日讯(记者 鞠平) 流浪猫狗如果没有有效救助,最终威胁的是人类的健康和安全。流浪猫狗越来越多,环境越来越差,疾病越来越多,走在路上越来越不安全。目前烟台市区有几万只流浪猫狗,而从事救助的只有几百人,靠着他们的力量,远远解决不了流浪猫狗带给全社会的难题。为

此,本报推出“救助流浪猫狗 我们一起义卖”的活动,希望能有更多的爱心人士参与到流浪猫狗的救助中,为我们美好的烟台献上一份力量。

据介绍,本次“救助流浪猫狗我们一起义卖”大型公益活动拟在下周日(2月27日)举行,活动将持续一周时间,活动地点为烟台市区各主干道,义卖物品为本报无

偿提供的当日《齐鲁晚报》。此次义卖活动所有收入,本报将捐赠给“天使之家”宠物协会和收养流浪猫狗的爱心人士,用于流浪猫狗的救助。本报也接受爱心人士的捐赠,所有钱财亦用于流浪猫狗的救助管理。为保证义卖收入和捐赠财物有效利用,本报将定期在报纸上公布账单。

从即日起,本报与“天

使之家”联合招募义卖活动的志愿者,没有任何要求,只要您有一颗建设美好家园的爱心,不论您是提供财力还是人力,无论您是参加一天还是参加一周,我们都非常期待您的参加。报名电话为6610123、13791175122。另外读者也可通过新浪微博:齐鲁晚报·今日烟台(<http://t.sina.com.cn/1886899723>)进行报名。



义务服务 大妈当先

21日下午,记者在烟台火车站附近的公交站牌处见到十多位大妈在清理公交站牌。她们自备清洁工具,不仅清除了公交站牌上的野广告,而且还将公交站

苦于每月260元停车费难承受

业主让自家车住进“他家院”

本报2月21日讯(记者 毛旭松 实习生 张承林 孟海杰) 福山星河城小区业主嫌小区内停车位价格偏高,纷纷将车辆停在小区外的马路上以及对面小区的广场上,造成道路拥挤和对面小区无车位可停的情况,何处停车成了困扰星河城有车一族的难题。

21日上午,记者来到星河城小区,沿着小区北侧的汇福路望去,数十辆车排成一字长蛇。记者转到小区内的地下停车场却发现,仅有两三辆车停在里面,小区东侧空旷的广场被告知禁止停车,而对面香逸中央的小

区广场停满了星河城小区业主的车辆。

“白天都上班去了,现在车辆还少些,到了晚上8点左右,这条道路被小区私家车占满了,回来晚的话连地方都没得抢。”星河城业主魏先生说。据介绍,该小区车位卖价6.5万元,月租费260元,一年就是3120元,而小区南北广场都被开发商禁止停车。而到了傍晚停车高峰期,香逸中央广场就停满了星河城业主的车辆,影响了香逸中央业主正常停车。

对于小区车辆多停在道路旁和对面小区的情况,星河城业主也是很无

奈,“小区的停车位实在是有些贵,我们把车停在马路上也是不得已,前几天小区有人嫌车辆堵路,拿油漆泼了五辆停在路上的汽车,并且把车停在马路上也算是乱停车,经常因此而被罚单。”车主孙传宇解释道,原先小区广场还让停车,后来因为改建被禁止使用,临近的香逸中央是新建小区,入住率不高,而且该小区广场免费停车。

小区内停车位空空如也,而小区外的马路却停满了车辆。对于这种不正常的停车模式,星河城开发商介绍说,广场改造自

去年开始,预计在今年6月份将竣工,届时广场将重新投入使用,但将对停放车辆进行收费。

星河城的车辆占满了香逸中央的广场,对香逸中央造成怎样的影响呢?香逸中央售楼处李姓工作人员说:“对于星河城业主将车辆停满我们小区广场的做法,我们也很无奈,但暂时还未采取禁止停车的做法。”随着小区入住率的提高,如果一味允许星河城业主把车停在广场,可能会造成香逸中央业主无处停车的窘境,对此,香逸中央开发商近日将对广场上停车进行清理。

“体彩杯”山东体育摄影作品有奖征集启事

唤醒历史记忆 重温经典瞬间 拿出您的老照片 快来参与吧

超过一千个获奖名额 总奖金68万元

一、组织机构:

- 1.主办单位:山东省体育局、山东省摄影家协会
- 2.承办单位:山东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齐鲁晚报、大众网
- 3.由山东省政府、山东省体育局和山东体育事业功勋人物等有关人员组成摄影作品展组委会。

二、征集时间:

2010年12月10日—2011年3月10日

三、征集内容:

建国61年来,反映、记录山东体育事业不断发展壮大,山东人民积极参加体育活动等各种照片。

1.竞技体育类:

- 包括各种竞技体育竞赛、运动员赛场风采、夺冠瞬间、生活照等。
- ①在山东举办的省、市级各种比赛的相关照片,如赛场风采、赛场人物等;
- ②山东运动员参加的各种比赛(奥运会、世锦赛、全运会、女亚锦赛等)、运动员风采、感人画面、夺冠瞬间等照片;
- ③山东运动员日常训练照片、生活照、运动员全家福或其他类型的相关照片。

2.群众体育类:

- 各种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群众体育活动照片。
- ①省、地(市)、区(县)、乡镇、农村举办的各种群众体育竞赛,开展的各种群众体育活动,如舞龙舞狮、秧歌等;
- ②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厂矿企业、部队等行业、单位举办的运动会和篮球赛、乒乓球赛、拔河赛等各种体育活动的照片。

3.重要活动类:

- ①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山东体育功勋人物、视察山东体育工作等重要活动照片;
- ②省、地(市)、区(县)领导人接见山东体育工作者,关心支持体育工作等重要活动照片;
- ③省、地(市)、区(县)领导人出席、参与的各种重要体育活动现场照片;
- ④省、地(市)、区(县)在各个时期召开的重要体育会议照片。

4.体育彩票类:

- ①反映体育彩票发展历程的各种具有纪念意义的照片,如销售场面、重要事件、活

动、会议照片等;

- ②展现体育彩票与人们生活息息相关的各种照片,如购彩瞬间、彩民百态以及体育彩票对人们生活带来的影响和变化等。
- 5.体育设施及场馆建筑类:全省各地(市)、区(县)、乡镇、农村的体育场馆、建筑、健身路径、活动场所等各种照片。

四、征集要求:

- 1.照片要求实景拍摄,不得合成、修改、装裱。
- 2.黑白、彩色照片均可,数码照片、相纸照片均可,单幅、组照均可,数量不限,拍摄年代不限。
- 3.投稿时每幅(组)照片必须注明照片标题、应征种类,并附简要文字说明,包括照片中的人物、时间、地点、事件等,如信息填写不完整或所填信息与照片内容不相符,则视为无效投稿。
- 4.投稿时须注明投稿人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地址及电话等。
- 5.投稿照片所涉及的著作权、版权、名誉权、肖像权等相关法律事宜,由投稿人自行解决,本次活动对所有入围照片的版权归作者所有,主办方拥有对入围照片在体育、体彩等公益活动宣传中的使用权,不再另付稿酬。
- 6.所有来稿在邮寄途中及因其它意外所造成的损坏或丢失,主办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7.凡参加有奖征集活动者,均视为已同意本启事所有规定。

五、投稿方式:

- 1.数码照片(电子文本)可以登录大众网(www.dzwww.com)、山东体彩网(www.sdlottery.com)活动专区在线上传;如有老照片因年代久远无法直接投稿,可用手机或相机翻拍后在线上传照片;主办方将根据情况派专业摄影师上门翻拍。
- 2.相纸照片可邮寄至:济南市经十一路31号山东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宣传部,邮编:250002,联系人:颜廷臣,联系电话:0531-82053018,请在信封正面注明“摄影作品有奖征集”字样。
- 3.本次活动不收费、不退稿。
- 4.截稿日期:2011年3月10日。

六、奖项设置:

1.省级每类设6个奖项(共5类):

一等奖:	15名(每类各3名)	奖金各10000元
二等奖:	15名(每类各3名)	奖金各5000元
三等奖:	15名(每类各3名)	奖金各2500元
最具人气奖:	5名(每类各1名)	奖金各2000元
珍贵老照片纪念奖:	50名(每类各10名)	奖金各1000元
优秀奖:	50名(每类各10名)	奖金各500元

2.市级每市每类设珍贵老照片纪念奖、优秀奖2个奖项(共5类):

济南(含省直机关)、青岛:	珍贵老照片纪念奖:	15名(每类各3名)奖金各1000元。
	优秀奖:	15名(每类各3名)奖金各500元
淄博、烟台、潍坊、济宁、临沂、泰安、威海、滨州:	珍贵老照片纪念奖:	10名(每类各2名)奖金各1000元
	优秀奖:	10名(每类各2名)奖金各500元
日照、枣庄、莱芜、菏泽、聊城、德州、东营:	珍贵老照片纪念奖:	5名(每类各1名)奖金各1000元
	优秀奖:	5名(每类各1名)奖金各500元

3.本次活动设入围奖500名,奖金为每人200元。

- 4.省级、市级各类奖项和入围奖可兼中,但奖金不可兼得,如同一作品同时在省、市两级获奖,则以奖金最高的奖项为准,计发该奖项奖金。
- 5.公众可登录大众网、山东体彩网活动专区为喜欢的照片投票,每类得票数最多的照片可获“最具人气奖”,如有同类照片得票数并列最多,则由评选委员会选定1张获奖照片。
- 6.本次活动设竞猜奖,获奖者从参与投票并且猜对任意1张获奖照片的参与者中通过抽奖产生,设3个奖项:

一等奖	1名	奖金3000元+200元体彩投注金
二等奖	2名	奖金各1000元+100元体彩投注金
三等奖	100名	奖金各50元+50元体彩投注金

七、作品评选:

评选委员会由主办方领导、山东省摄影家协会侯贺良主席等摄影专家和省内体育功勋人物、体育专家组成,评定所有奖项。本次活动解释权归山东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详情可登录山东体彩网查询。

山东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2010年12月9日